

广东工业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培养方案

专业：会计学 学习形式：业余 层次：专升本 学制：3年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具有文化科学修养、开创精神和社会责任感，适应市场经济需要，系统掌握会计学基本理论和专业技能，具备较好的会计电算化应用能力和一定的外语水平，能较快地适应各类单位的财务会计工作的需要，独立从事财务会计工作的，符合社会主义建设需要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高级财会人才。

二、专业核心课程

初级会计学 中国税制 中级财务会计学 财务管理 会计信息系统 成本管理会计 审计学 会计报告编制与分析 高级会计学

三、说明

1. 本教学计划按 3 年编制。
2. 本专业教学计划共 110.5 学分，毕业最低学分为 90 学分。
3. 本专业理论教学为 85.5 学分（其中公共课 29.5 学分，专业基础课 25 学分，专业课 31 学分）；实践教学环节为 25 学分。毕业设计或论文 10 学分，专业毕业综合实践 10 学分，都是限选课，可任选一项进行。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须做毕业设计或论文。
4. 学生对本专业教学计划中的课程，须按照要求修读。获得最低毕业学分，方可毕业。
5. 通识教育课程包含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传统、哲学、文学、艺术、宗教、管理、社会人生、科技发展等课程。旨在扩大成教学生学科视野，提高综合素质。
6. 理论课的总学时含面授学时、实验学时、其它学时。其它学时可以是学生小组讨论、网络学习、查阅资料、教师作业辅导、自主学习等形式。
7. 学生取得相应专业的技能证书、专利证书、职称证书、公开发表的专业论文（有刊号），可申请“专业技能认证”课程免考，获得相应学分。

教学计划表

学院:管理学院 专业:会计学 层次形式:专升本业余

课程类别	课程性质	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计划学时				考试类别	学分	先修课程	科类	各学年学期计划安排					
					总学时	讲授	实验	其他					第一年		第二年		第三年	
													1	2	1	2	1	2
公共课	必修	1	3062100	线性代数	48	32		16	○	3		理工	3					
		2	3111600	大学英语(四)	96	64		32	▲	6		外语	6					
		3	3716800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64	32		32	○	4		文史	4					
		4	3017900	概率论与数理统计	48	32		16	○	3		理工		3				
		5	3111700	大学英语(五)	96	64		32	▲	6		外语		6				
		6	3783500	中国近代史纲要	64	32		32	○	4		文史				4		
	选修	7	3674000	学业规划与指导	8			8	△	0.5		文史	0.5					
		8	3674100	通识教育课程	48	24		24	△	3		文史					3	
专业基础课	必修	9	3612100	初级会计学	72	56		16	▲	4.5		财经	4.5					
		10	3621300	管理学	64	48		16	▲	4		财经		4				
		11	3069200	中国税制	64	32		32	▲	4		财经			4			
	选修	12	3042600	经济学	64	48		16	○	4		财经			4			
		13	3072700	数据库原理及应用	72	30	26	16	○	4.5		理工			4.5			
		14	3614700	国际贸易原理与实务	64	48		16	○	4		财经			4			
专业课	必修	15	3069400	中级财务会计学	128	96		32	▲	8		财经		8				
		16	3005900	财务管理	64	48		16	○	4		财经			4			
		17	3090700	会计信息系统	64	24	24	16	○	4		理工				4		
	选修	18	3051200	审计学	64	32		32	○	4		财经				4		
		19	3079400	成本管理会计	64	48		16	○	4		财经				4		
		20	3621400	会计报告编制与分析	48	32		16	○	3		财经				3		
21	3018900	高级会计学	64	48		16	○	4		财经					4			
实践环节	限选	22	3533000	会计学毕业论文	200				△	10		财经						10
		23	3711600	会计学专业毕业综合实践	200				△	10		财经						10
	必修																	
		24	3621600	会计信息系统综合实验	20				△	1		理工				1		
25	3674500	会计学专业技能认证	80				△	4		财经					4			
合计												18	21	20.5	20	11	20	

注：“考试类别”栏中 ○—正常考试，可选用开卷或闭卷形式；▲—正常考试、采用闭卷形式；△—实践考核。